

國語字音字形競賽員注意事項：

- (一) 國語字音字形各 100 字，競賽答卷時限均為 10 分鐘，逾時不繳卷者，不予計分。
- (二) 競賽員聽聞監場人員發「開始」口令時，使得開始作答；競賽時間一到，聽聞監場人員發「起立」口令後，應立即停筆並起立站於桌椅右邊走道，不得繼續填寫，違反規定者取消競賽資格。
- (三) 一律書寫標準字體，每字 0.5 分，答案書寫後不得塗改，如有塗改則該題不計分。
- (四) 填寫試卷一律用黑色原子筆，字體一律以標準字體書寫。
- (五) 試卷除作答外，不得書寫任何文字或註記
- (六) 試題、試卷均不得攜帶出場，亦不得提早交卷。
- (七) 競賽員於競賽結束時，請遵守工作人員指揮，安靜離開競賽場地，避免影響其他場次競賽之進行。
- (八) 如有未盡事宜，另行當場補充規定之。